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并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在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鸭蛋山工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傅国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临 2022-013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依据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方案。该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其中董事薪酬情况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伊犁亚麻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伊犁亚麻公司已长期未生产经营，主要资产已出售完毕，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拟注销伊犁亚麻公司。伊犁亚麻公司的注销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伊犁亚麻公司的注销手续。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协商确

定审计费用。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和临 2022-014 号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临 2022-017 号公告。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联董事傅国定、陈伟义、潘明忠、邵燕芬、陈士军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和临 2022-015 号公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支付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 2021 年度报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根据 2021 年度实际审计的工作量，董事会拟支付其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110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20 万元（审计人员的差旅住宿费用等另行支付）。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临 2022-016 号公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临 2022-018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网站。

本议案中〈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制度包括：《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问询制度、对外信息报送使用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办法、董监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突发事件管理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网站。本议案中〈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2-019 号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2 日